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河南省加快实施物流拉动打造枢纽经济**  
**优势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的通知**  
**豫政办〔2023〕73号**

各省辖市人民政府，济源示范区、航空港区管委会，省人民政府各部门：

《河南省加快实施物流拉动打造枢纽经济优势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已经省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3年12月25日

**河南省加快实施物流拉动打造枢纽经济优势**  
**三年行动计划（2023—2025年）**

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扎实推动枢纽经济扩规模上台阶，结合我省实际，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紧抓构建新发展格局战略机遇，以推动交通区位优势加快向

枢纽经济优势转变为目标，以实施物流拉动、提升交通优势、壮大枢纽产业、做强平台经济、打造消费中心为抓手，着力优化发展布局、加强载体建设、壮大市场主体、强化示范引领，促进“流量”变“留量”，全力推动枢纽经济提速提质发展，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枢纽经济先行区，为加快现代化河南建设提供坚实支撑。

（二）发展定位。立足交通和物流枢纽优势，挖掘产业和市场潜力，坚持贸工结合、以贸促工、以工强贸，发展交通枢纽、生产服务、商贸服务、内陆口岸、智慧平台等类型的枢纽经济，构建布局合理、特色鲜明、活力强劲的枢纽经济发展格局。

1. 打造枢纽经济核心动力源。支持郑州立足国家中心城市定位，围绕国际性综合交通枢纽、国家物流枢纽、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发挥航空港区、河南自贸区等战略平台叠加优势，承接国家枢纽体系及重大生产力布局，增强全球高端资源要素配置能力，打造具有全国乃至国际影响力的枢纽经济发展标杆城市。

2. 构建枢纽经济区域增长极。支持洛阳、南阳分别围绕中原城市群和省域副中心城市建设，拓展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功能，吸引要素资源加快集聚，提升对周边地区辐射带动能级，打造全国重要的制造业、农产品供应链中心和文化旅游消费目的地。支持商丘、安阳、三门峡等地依托国家和区域物流枢纽建设，强化跨省交通对接、功能衔接、产业链接，大力引聚陆港偏好型产业。支持周口、信阳等市依托内河主要港口和物流枢纽建设，畅通内陆出海通道，发展铁水、公水联运，大力引聚港口偏好型产业。

3. 增强枢纽经济多点支撑。支持其他具备条件的地方立足自身产业、市场、区位优势，因地制宜引导关联产业集聚发展，积极融入全省枢纽经济发展体系。

（三）主要目标。到 2025 年，全省枢纽经济发展成效显著，交通、物流、产业、城市融合发展水平大幅提升，初步建成具有国际影响力的枢纽经济先行区。交通物流枢纽能级更高，航运、航空“两航”建设成效显著，高铁、高速“两高”网络更加优化，综合交通网规模达到 30 万公里以上，社会物流总额突破 20 万亿元，物流行业总收入突破 1 万亿元。枢纽偏好型产业规模更大，培育形成电子信息、新能源汽车、新材料等 10 个以上千亿级枢纽偏好型产业集群，全省枢纽偏好型产业规模突破 2 万亿元，航空港区经济规模突破 2000 亿元。平台集聚要素水平更高，引进 30 家国内外优势平台企业，培育 100 家具有竞争力的本土平台企业，金融、科技、数据、信用等配套服务能力显著提升。枢纽城市消费带动能力更强，郑州、洛阳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取得显著进展，主要枢纽城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占全省比重达到 70%左右、旅游总收入占全省比重达到 70%左右。

## 二、强化体系构建，增强现代物流拉动力

### （一）提质建设物流枢纽。

1. 加快功能建设。巩固提升我省在全国物流发展布局中的地位，力争纳入国家规划的 10 个物流枢纽全部纳入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名单，加快 30 个区域物流枢纽评估调整和建设投用，加快郑州国际陆

港新址建设，提升航空港区枢纽能级，建设洛阳、南阳、商丘等专业物流集散基地和周口、信阳等临港水陆联运枢纽，尽快形成一批功能复合、高效联通的物流设施群和物流活动组织中心。（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自然资源厅）

2. 提升服务能级。围绕增强物流枢纽一体化运作、网络化经营、专业化服务能力，强化与物流通道、末端配送等功能设施对接，完善机场、港口、铁路等枢纽集疏运体系，加快推进铁路专用线进企入园，提升进场、进港道路标准，实施多式联运示范工程，扩大物流枢纽货运专线规模，支持创建综合货运枢纽补链强链城市。实施高速公路差异化收费政策，引导拥堵路段、时段车辆科学分流，推广绿色物流、甩挂运输等运输组织方式，进一步降低物流运输成本。（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

3. 强化协同联动。全面融入国家物流枢纽体系，依托物流枢纽（园区）联盟，深化与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及沿边地区合作，探索建立设施共建、业务共担、利益共享模式，协同开展干线运输、跨境物流、港航开发、区域分拨、铁水联运、河海联运等业务，构建跨区域物流通道网络和分工协作体系。（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

## （二）增强产业链供应链服务能力。

1. 做强制造业物流。支持先进制造业开发区提升物流服务“区中园”功能，加快建设航空港区汽车零部件物流园、周口港口综合物流园区等重大产业物流配套项目。开展物流业与制造业深度融合

试点示范，支持物流企业为制造企业量身定制供应链管理库存、“线边物流”、逆向物流等解决方案，探索联合采购、共享仓储等创新模式。扩大面向大型厂矿、制造业基地等的“点对点”直达货运列车开行范围，提高协议制运输比重。（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厅、交通运输厅、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

2. 壮大农产品冷链物流。加快推进 5 个国家骨干冷链物流基地建设，布局建设一批省级骨干冷链物流基地，构建支撑有力的基础设施网络。实施农产品仓储保鲜冷链物流设施建设工程，加快补齐农产品流通“最初一公里”“最后一公里”短板。实施特色优势冷链物流提质升级工程，完善速冻食品、肉类、低温乳制品等自动化立体冷库、低温初加工、生产预冷设施，到 2025 年力争全省冷库库容达到 2000 万立方米。完善冷链物流运价指数体系并推进金融衍生品研发。（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厅、商务厅）

3. 提速发展国际物流。实施郑州新郑国际机场航空货运三年倍增行动，加快发展本土主基地货运航空公司，建成投用郑州新郑国际机场国际邮件处理中心，到 2025 年力争郑州新郑国际机场货邮吞吐量达到 150 万吨以上。加快中欧班列扩能提质发展步伐，推进中欧班列常态化运行，建成投用德国、比利时、芬兰等一批海外分拨集疏中心和分拨基地，到 2025 年力争中欧班列（中豫号）国际直达线路超过 25 条。推进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建设，加快建设一批双向跨境电商贸易平台和海外仓。完善海关配套设施功能，提升物流通关效率，到 2025 年力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场所）进出口额突破

6800 亿元。（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商务厅、省政府国资委、郑州海关、省机场集团、中豫港务集团、中国邮政河南省公司）

### （三）激发物流市场主体活力。

1. 大力引聚龙头企业。瞄准世界物流 100 强、中国物流 50 强、货代物流 100 强企业等，制定招商清单、落实优惠政策、组织精准招商，争取引进新设一批区域性、功能性总部和运营结算中心。支持中国物流集团、招商局集团、新华集团、卢货航等拓展在豫业务，推动中国邮政集团尽快落地邮政航空郑州枢纽等重大项目。（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商务厅、财政厅、省政府国资委、中国邮政河南分公司）

2. 做大做强本土企业。按照聚焦主责主业要求，推动省机场集团、中豫港务集团、河南铁建投集团、河南航投集团等创新机制模式，扩大业务规模。加大物流“豫军”培育力度，组织开展政府投资基金与物流龙头企业投融资对接活动，对新晋全国物流 50 强、民营物流 50 强企业等给予奖励，到 2025 年争取新增 3A 级以上物流企业 100 家。支持各地因地制宜整合国有物流资产，组建龙头骨干物流企业。（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财政厅、交通运输厅、省政府国资委）

## 三、坚持软硬并举，加快提升枢纽能级

### （一）聚力促“两航”优“两高”。

1. 推动内河航运跨越式发展。全面实施内河航运“11246”工程，推动重大工程项目纳入国家规划，加快推进淮河、沙颍河、沱浍河、

唐河 4 条通江达海航道建设，常态化开行郑州、洛阳、驻马店等地至沿海港口班列线路，打造“六城六港”铁海联运走廊，加快周口、信阳、漯河、平顶山、南阳、商丘 6 个中心港口建设，培育集装箱航线，探索发展近洋直达航线与远洋支线网络，加快完善港口集疏运体系，做大做强内河航运经营主体，到 2025 年力争港口吞吐量突破 1 亿吨、相关项目投资达到 1000 亿元、内河航道通航里程突破 2000 公里。（责任单位：省交通运输厅、中豫港务集团）

2. 推进航空强枢增支。坚持客货并举，复制郑州—卢森堡双枢纽模式，依托郑州新郑国际机场打造国际货运、客运“双枢纽”。打通郑州至澳洲、欧洲、俄罗斯、北美及中东、非洲枢纽机场等客运航线回路，拓展加密郑州至法兰克福、多哈、芝加哥、金边等货运枢纽航点航线，到 2025 年力争基地客、货运航空公司分别达到 3 家和 2 家以上，实现与全球前 20 位货运枢纽机场全部通航，开通国际地区客运航线 50 条以上。完善全省机场布局，加快郑州新郑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提升洛阳、南阳、信阳等既有机场保障能力，推进商丘、周口、鲁山、潢川等支线机场前期工作，积极谋划驻马店、新乡等支线机场新增布点，构建“一枢多支”现代化机场群，积极创建国家通用航空发展示范省。（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机场集团）

3. 完善高速铁路设施网络。加快推进南信合高铁、京港高铁阜阳至黄冈段等已纳入国家中长期铁路网规划的项目建设，推动南阳至十堰、安阳经濮阳至菏泽等铁路尽早纳入国家规划，尽快开行时

速 350 公里郑渝高铁快运示范线，实施航空港站功能提升工程，到 2025 年力争高铁和城铁运营里程突破 2260 公里。（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

4. 推动高速公路提档升级。实施高速公路“13445”工程，加快郑州至洛阳、安阳至罗山智慧高速等国家新基建重点工程建设，支持连霍、京港澳、机场高速等智慧化改造提升，积极争创国家智慧高速试点，推进高速公路电子不停车收费门架系统等设施设备共享。（责任单位：省交通运输厅）

## （二）强化枢纽服务功能。

1. 打造世界一流国际陆港。坚持集约高效、智慧绿色、运贸产联动发展理念，对标国际领先水平，加快实施专用铁路西线、东线工程和关铁融合大监管区、国际邮快件及电商分拨集散中心、国际仓储分拨中心、公铁联运中心、集装箱共享中心等项目，建设功能强大、设施一流、辐射最广、带动最强的中欧班列集结中心，加强陆港与空港、高铁港、水港协调联动，一体打造大通道、大口岸、大物流、大产业，支撑航空港区加快建设现代化、国际化、世界级物流枢纽。力争 2024 年建成郑州国际陆港核心功能区，2025 年支撑保障国际班列开行量达到 5000 班次。（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郑州海关，中豫港务集团）

2. 加强口岸设施建设。不断规范航空、铁路口岸海关监管作业场所建设，提升口岸中转、集拼集散等综合保障服务能力，推动进口水果、肉类、冰鲜水产品等海关指定监管场地和药品、国际邮件



等功能性口岸业务规模增长，促进航空、铁路枢纽口岸核心功能作用发挥。积极推进洛阳航空口岸扩大开放和南阳姜营、信明明港机场等临时口岸开放。（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郑州海关、省机场集团、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中国邮政河南分公司）

3. 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程度。提高口岸整体通关效率，推广郑州航空口岸旅客“无感通关”模式，争取尽快获批落地144小时过境免签政策。推动郑州铁路口岸探索集拼集运混编运邮模式，实施回程班列运费估价改革。开展中欧班列集拼集运监管互认，推行中欧安全智能贸易航线试点计划（安智贸）、铁路进出境快速通关业务模式。加强口岸收费目录清单公示管理。（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公安厅、机场集团、郑州海关、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

### （三）加强智能枢纽建设。

1. 推动设施设备智能化升级。加快航空口岸场站智能化和中欧班列智慧场站建设，推动货物全流程实时跟踪与可视化监管。加快全省内河骨干航道电子航道图建设，推广应用航标遥测遥控、桥梁通航高度显示系统等技术，实施沙颍河、淮河和重点库湖区数字航道示范工程。建设智慧港口物流综合管理平台，推广应用码头智能调度、智能装卸、智能理货等系统，开展大型港机设备自动化改造，建设周口港、信阳港、漯河港等智慧港口示范工程。（责任单位：省交通运输厅、发展改革委）

2. 提升智能化服务水平。支持“互联网+”枢纽平台发展，提升郑州新郑国际机场电子运单中性平台、中欧班列多式联运综合服务

平台、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等功能，推动平台资源共享互通。加快建成全国路网客户服务大数据中心，集成公路、铁路、水运、航空等通行数据，与综合交通运输运行协调和应急指挥中心、综合交通运输管理服务平台、普通公路和水路管理服务平台、高速公路管理服务平台、交通建设工程智慧管控平台功能整合和业务对接，加强交通运输与制造业、服务业、物流业等数据整合和业务融合。（责任单位：省交通运输厅、发展改革委、郑州海关、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省机场集团、中豫港务集团、河南电子口岸公司）

#### 四、突出集群培育，壮大枢纽偏好型产业

##### （一）推动产业链式集聚发展。

1. 培育壮大空港偏好型产业。强化航空港区龙头引领作用，聚力发展电子信息、智能装备、生物医药、新能源汽车、航空制造维修等先进制造业，支持配套发展国际贸易、金融租赁、商务会展等现代服务业，加快推进超聚变服务器生产基地、德迈药业产业园、中原国际会展中心等重大项目建设，全力打造智能终端、新能源、服务器技术等3个千亿级和生物医药、半导体、航空物流、跨境电商等百亿级产业集群。支持各地在支线机场周边建设空港经济区，因地制宜培育特色产业。支持以通用机场为依托，规划建设通用航空产业园、无人机产业园等，集聚发展无人机制造、航空运动、低空旅游等产业。（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厅、商务厅）

2. 做大做强陆港偏好型产业。依托全国性综合交通枢纽、陆港

型国家物流枢纽和大宗原材料加工及商品生产基地等建设，支持发展汽车及装备制造、金属精深加工、石油化工、农资产品、食品、纺织服装等产业，加快推进比亚迪新材料（碳化硅）制造基地、洛阳石化百万吨乙烯、商丘年产100万吨UPC（原油裂解制烯烃）工业装置等重大项目建设，配套发展大宗产品展示交易、专业化仓储、期货交割等服务，全力打造高端装备、汽车、先进金属材料、食品加工、纺织服装等5个千亿级陆港偏好型产业集群。（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厅）

3. 大力发展港口偏好型产业。依托国家内河主要港口和物流枢纽建设，发挥内河航运成本优势，编制出台临港产业规划，支持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冶金建材、装备制造、船舶制造维修等产业，加快推进益海嘉里（周口）现代食品产业园、安钢电磁新型材料HIB钢（高磁感应取向硅钢）一期工程、固始长三角纺织服装产业转移示范园等重大项目建设，提升港口铁水公水联运、大宗商品集散分拨等服务能力，全力打造食品加工、纺织服装等2个千亿级和新型建材等百亿级港口偏好型产业集群。（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工业和信息化厅）

4. 提质做优高铁偏好型产业。充分发挥高铁枢纽牵引力、内聚力和辐射力，围绕高铁站毗邻区域，打造高端服务业集聚区，鼓励站城一体化开发，支持发展总部经济、楼宇经济，加快建设一批商务商贸、科技服务、文旅文创等领域重大项目。探索发展高铁物流，研究制定郑州航空港站高铁物流发展方案，利用高铁、城铁发展货

运和快递物流，加快建成郑州航空港站高铁物流中心等重大项目。

（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中国铁路郑州局集团、河南铁建投集团）

## （二）培育产业发展载体。

1. 推动枢纽经济先行区试点示范。坚持突出重点、先行先试、示范引领，统筹全省开发区、国家物流枢纽、综合交通枢纽等布局建设，围绕机场、铁路、港口等重大交通物流基础设施，在合理四至边界范围内开展枢纽经济先行试点，重点在产业布局、体制机制、项目建设、绩效评估等方面开展探索，打造一批集聚辐射能力强、产业规模效益优、发展生态环境好的枢纽经济先行区，为全省枢纽经济发展提供经验借鉴。到2025年力争培育3—5个枢纽经济先行区试点，争创1个国家物流枢纽经济示范区。（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自然资源厅、工业和信息化厅、商务厅）

2. 加快枢纽经济重大项目建设。坚持“项目为王”理念，按照“三个一批”项目建设活动要求，聚焦综合交通枢纽升级、现代物流体系建设、偏好型产业培育、平台经济发展、消费中心打造等重点领域，建立并动态调整枢纽经济重大项目库，每年滚动实施100个以上枢纽经济重大项目，实行项目清单化管理，加大项目审批、要素保障、调度协调等服务力度，推动项目尽早建成达效。（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

## 五、引聚资源要素，做强做优平台经济

### （一）推动重大关键平台建设。

1. 建设大宗商品交易平台。结合枢纽城市功能建设，聚焦能源原材料、大宗工业品和农副产品等领域，依托省粮食交易物流市场、郑州商品交易所、中国（郑州）国际大宗商品产业园、中国（驻马店）国际农产品加工产业园等，建设一批集网上信息发布、交易支付、商品体验展示、物流售后服务等功能为一体的跨区域商品交易平台。支持煤炭、钢铁、有色金属、粮食等优势领域平台企业拓展国内外市场，打造一批具有国际竞争优势的平台企业。（责任单位：省商务厅、工业和信息化厅、农业农村厅、发展改革委）

2. 建设工业互联网平台。围绕增强枢纽偏好型产业服务能力，持续实施“企业上云上平台”提升行动，建设一批垂直细分行业平台和优势产业集群区域平台，加快建设国家工业互联网平台应用创新推广中心，推动制造业资源整合集聚和开放共享，为企业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经营管理、运维服务等提供服务支撑。（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厅）

3. 建设电子商务平台。加快发展基于产业链和产业集群的电子商务新业态，推动设立省级网络销售平台公司，建设一批综合性、专业化电子商务平台，提升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功能，支持建设公共海外仓，完善面向全球的跨境电子商务供应链和产业链。（责任单位：省商务厅、发展改革委）

## （二）夯实平台经济发展支撑。

1. 推进平台设施网络建设。加快部署5G（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千兆网络、IPv6（互联网协议第6版）、物联网等新一代通信网络

基础设施，提升郑州国家级互联网骨干直联点功能，推动内容分发网络建设，积极争取建设国家（郑州）新型互联网交换中心，打造全国重要的信息通信枢纽和信息集散中心。推进物联网系统建设，布局感知网络，深化物联网技术在公共服务、城市管理等领域的应用。（责任单位：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展改革委、通信管理局）

2. 推动平台数据共享应用。加快建设省政务大数据平台，支持郑州、新乡等地开展数据要素市场化改革试点，探索建立政府与企业间数据交流机制，打造推广一批智能制造、车联网、智慧医疗等领域典型应用场景。（责任单位：省行政审批政务信息管理局、工业和信息化厅、发展改革委）

3. 培育壮大平台企业。清理规范制约平台经济发展的资质资格等，优化审批流程。支持各地出台更具吸引力的招引政策，争取平台经济头部企业在豫设立地区性总部、区域运营中心、结算中心。发挥数字经济政府母基金引导作用，加快培育一批成长性好、竞争力强的本土平台经济初创企业。制定平台企业招商需求目录，重点围绕电子商务、物流、工业互联网、数据交易服务等领域的创新型、科技型、成长型平台企业开展精准招商，完善平台经济产业圈、生态圈。（责任单位：省商务厅、发展改革委、财政厅）

## 六、发挥枢纽功能，打造多层次消费中心

### （一）建设枢纽城市消费载体。

1. 争创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支持郑州发挥国家中心城市龙头引领作用，加快设立全球汇进出口商品展示销售平台，建设全国重要

的进口商品集散中心、时尚消费集聚区和链接全球的文旅消费目的地。支持洛阳深度挖掘历史文化资源，积极融入黄河国家文化公园、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等重大布局，加快建设国际文化交往中心和国际文化旅游名城。（责任单位：省商务厅、发展改革委、文化和旅游厅）

2. 构建区域消费中心体系。支持具备条件的枢纽城市打造全国性或区域性消费中心，加快提升中心城区商业能级，创建一批国家级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示范）城市、信息消费示范城市、体育消费试点（示范）城市。（责任单位：省商务厅、发展改革委、文化和旅游厅、工业和信息化厅、体育局）

3. 打造城市标志性名片。支持枢纽城市挖掘文化元素，打造城市品牌，加快推进航空港大型滨水城市服务中心、龙门文旅小镇等复合型消费项目建设。开展城市商业提升三年行动，建设特色鲜明的步行街、智慧商圈，新培育一批品牌消费集聚区。（责任单位：省商务厅、发展改革委）

## （二）提升多领域消费能级。

1. 扩大文旅休闲消费。打造“行走河南·读懂中国”品牌，提升黄河文化旅游带国际影响力，加快博物馆群建设，争创国家文化产业和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新增一批国家级旅游休闲街区、旅游度假区，塑造具有中原特色的中华文化超级 IP。加强枢纽城市与重要旅游景区交通衔接，打造“黄河古都、大美太行、生态伏牛、红色大别”四大一号旅游公路品牌，完善交通设施旅游服务功能，

建成一批自驾车、旅居车营地。（责任单位：省文化和旅游厅、发展改革委、交通运输厅）

2. 促进体育消费。支持枢纽城市引进国内外高水平体育赛事和综合性运动会，申办篮球、乒乓球、网球等品牌赛事，办好郑州国际少林武术节、安阳航空运动文化旅游节等活动。实施全民健身场地设施提升行动，精准对接群众需求，丰富健身场地设施供给，构建类型丰富、层级分明的体育消费场景。（责任单位：省体育局、文化和旅游厅）

3. 拓展展会节会服务。支持郑州国际会展名城建设，加快建设新国际会展中心、郑州国际文化交流中心等项目，鼓励枢纽城市举办全国性、区域性展会，争取落户一批国家级高端展会、论坛等，提升世界大河文明论坛、中国（郑州）国际旅游城市市长论坛、全球跨境电商大会等国际知名度、影响力。（责任单位：省商务厅、文化和旅游厅）

### （三）创新消费供给。

1. 实施新供给培育工程。聚焦消费服务重点领域，分类施策支持市场主体发展，加快新技术、新模式、新服务商业运营实践，提升新型消费服务市场供给能力，到2025年争取示范推广100个左右新服务项目，培育100家新服务领跑企业、100个焕新老字号（品牌）、100个“爆品”运营商。（责任单位：省发展改革委）

2. 拓展新业态新模式。支持枢纽城市发展首发经济，吸引国际品牌、本土品牌和潮牌企业开展新品首秀、首展等活动。加快网络



零售创新迭代，拓展直播电商、社交电商等应用，吸引一批MCN（多频道网络）机构落地，推出一批有影响力的直播活动。支持在城市中心商圈和机场、高铁站等设立免税店、退税商店。（责任单位：省商务厅、发展改革委）

3. 发展城市夜间经济。提升“醉美·夜郑州”“古都夜八点·相约洛阳城”“夜开封·欢乐宋”等特色夜经济品牌影响力，鼓励旅游景点、博物馆、艺术馆、体育场馆、公园等公共场馆设施推出夜场活动，加快沉浸式体验项目开发，打造多业态融合的夜经济场景，新增一批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每年培育5—10个具有较大影响力的省级夜经济集聚区。（责任单位：省文化和旅游厅、发展改革委、商务厅）

## 七、实施保障

（一）强化组织领导。建立推动枢纽经济高质量发展协调机制，研究重大问题、协调重大事项、推进重点工作，具体工作由省发展改革委负责。具备条件的城市要建立枢纽经济高质量发展工作机制，统筹推进当地枢纽经济发展工作。

（二）夯实部门责任。各责任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制定具体工作方案，明确时间表、路线图和责任人，加强对本领域枢纽经济发展情况的调度分析，强化工作协同、沟通对接。各地要制定完善支持措施，加大工作推进力度，确保各项任务如期完成。

（三）建立评价机制。省发展改革委要会同有关部门持续完善枢纽经济发展指标体系，探索编制发布枢纽经济发展指数，制定枢

组经济评价办法，定期对责任单位计划实施情况和各地年度考核指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估，重大情况及时向省政府报告。

附件：河南省枢纽经济发展指标体系

## 附件

## 河南省枢纽经济发展指标体系

序号	类别	指 标	2025 年目标
1	交通能级	国际地区客货运航线（条）	90
2		高速公路通车里程（公里）	10000
3		高速（含城际）铁路营运里程（公里）	2260
4		内河航道里程（公里）	2000
5		多式联运货运量年均增速（%）	15
6	物流体系	全省社会物流总额（万亿元）	22
7		社会物流总费用占地区生产总值比值（%）	13
8		社会物流总收入（亿元）	10000
9		3A 级以上物流企业数量（个）	400
10		机场货邮吞吐量（万吨）	150
11		港口货运吞吐量（万吨）	10000
12	枢纽产业	枢纽偏好型产业规模（亿元）	20000
13		千亿级枢纽偏好型产业集群数量（个）	10
14		枢纽经济先行区试点数量（个）	5
15		枢纽经济重大项目累计完成投资（亿元）	4500
16		亿元以上商品交易市场成交额（亿元）	3300
17		货物进出口总额（亿元）	10000
18		实际利用省外资金额（亿元）	12000
19	平台经济	引进国内外优势平台企业数量（家）	30
20		培育具有竞争力的本土平台企业数量（家）	100
21		国际消费中心城市数量（个）	1
22		品牌消费集聚区数量（个）	150